

电子图书



信息技术的结晶

人类文明的载体

网络的基本资源

献给中国母亲和孩子们 (前言)

儿童文学，顾名思义，是指适合不同年龄的少年儿童阅读的各种体裁的文学作品。它浅显易懂，生动活泼，适应儿童心理，富有儿童情趣，融知识性和思想性于娱乐性和趣味性之中，是向少年儿童进行审美教育、思想品德教育和科学文化知识教育的重要手段。

古往今来，世界各国产生了浩如繁星、璀璨夺目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它们在各民族间交流传播，哺育了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像《卖火柴的小女孩》、《皇帝的新衣》、《渔夫和金鱼的故事》等著名童话，都早已跨越了国家的界限，冲破了时代的藩篱，成为各国儿童共有的精神财富。

我们组织编写“世界儿童文学丛书”，包括童话和儿童小说两个系列，荟萃了各国儿童文学作品的精华，为我国的小读者展现了一片文学新天地。愿它走进千家万户，成为广大小朋友生活中的亲密伴侣。

编者
1995年6月

法兰西童话

列那狐的故事

列那孤偷鱼

那天天气很冷，天色阴沉沉的。列那狐在家里呆呆地看着那几个已经空了的食橱。

艾莫丽娜夫人坐在安乐椅上，愁眉苦脸地摇着头。

“什么也没有了，”她忽然说，“我们家里什么吃的也没有了。”

“饿着肚子的小伙伴们快回来了，他们吵着要吃饭，我们该怎么办呢？”

“我再出去碰碰运气看。”列那狐说着长叹了一口气，“可是，季节不好，我真不晓得该上哪里去。”

他还是出去了，因为他不愿看到妻子和孩子们哭泣，他只好准备跟正要到来的敌人——饥饿——作一场斗争了。

他沿着树林缓慢地走着，东瞧瞧，西望望，想不出寻找食物的任何办法。

他这样一直走到一条被篱笆隔开的大路上。

他垂头丧气地坐在路上。刺骨的寒风猛吹着他的皮毛，抽打着他的眼睛。他陷入了恍惚的沉思之中。

忽然一阵大风刮过，远处飘来一股诱人的香味。这香味直送到列那狐的鼻子里。

他立刻抬起头，使劲地嗅了几下。

“是鱼的味儿吗？”他想，“这明明是鲜鱼的香味啊！”

“可是，它是从哪里来的呢？”

列那狐纵身一跳，跳到路边的篱笆旁。他不但鼻子很灵，耳朵很尖，而且目光也特别敏锐：他发现打老远的地方驶过来一辆大车。毫无疑问，这股诱人的味道就是从这辆车里散发出来的，因为当车子逐渐走近时，他清清楚楚地看到车上装的都是鱼。

确实，这是去附近城里鱼市场卖鱼的商贩，他们的筐子里装满了鲜鱼。

列那狐一秒钟都没有迟疑。当他馋得流下口水，急不可待地想吃这些鲜美的鱼儿时，他的脑子里忽然闪出了一条妙计。

他轻轻一跳，越过了篱笆，绕到离大车还很远的大路的一端，躺倒在路中间，装出刚刚暴死的样子：软绵绵的身子，闭着眼睛，伸着舌头，跟断了气的一模一样。

鱼贩们到了他跟前，停下车，果然以为他死了。

“啊？那是一只狐狸还是一只灌？”其中一个商贩看到这只躺着的东西喊了起来。

“是只狐狸。快下车，快下车！”

“不是个好东西。不过，他那张皮倒不坏，可以把它剥下来。”

两个商贩连忙下车，上前去看列那狐。这时，列那狐装死装得更像了。

他们捏了他几把，把他翻过来，又抖落了几下，这时他们才欣赏到他那身漂亮的皮毛和雪一般洁白的喉部。

“这张皮能值四索尔。”其中一个说。

“四索尔，不止！起码值五索尔。五索尔我还不一定肯卖呢！”

“把他扔在车上吧！到了城里，我们来收拾这张皮，卖给皮货商。”

两人漫不经心地把列那狐扔到了鱼筐边，重新上车，继续赶路了。

你们一定会猜到，我们这只狐狸在车上笑得多么开心！

他正落在好地方：那里有够他一家人吃的丰盛的午餐。

他几乎一动也不动，毫无响声地用锋利的牙齿咬开了一个鱼筐，开始了他的美餐。一眨眼工夫，至少三十条鲑鱼进了他的肚子。虽然没有佐料，但他并不在意。

吃完后，他丝毫不想逃跑。他还要利用这个好机会呢。

咔嚓一下，他又用牙齿咬开了另一个鱼筐。那是一筐鳗鱼。

这次，他要为家里人着想了。他自己只尝了一条，那是为了察看鱼儿是不是新鲜，保证亲人不会受害。

他巧妙地把好几条鳗鱼串起来做成一个项链，挂在自己的脖子上，然后轻轻地从车后滑到了地上。

他下车虽然很轻，但还是发出了一点响声。

赶车人发现那只死狐狸已从车上逃跑，正感到莫名其妙和惊讶不已的时候，列那狐嘲讽地向他们喊道：

“上帝保佑你们，我的好朋友！让皮货商节约六个索尔吧！”

“我给你们还留着一点很好的鱼儿呢，谢谢你们送给我鳗鱼啦！”

商贩们这才明白，是列那狐用计捉弄了他们。

他们当即停住大车，去追捕列那狐。可是尽管他们像追赶小偷一样奔得上气不接下气，狐狸还是比他们跑得快。

他很快翻过篱笆，摆脱了失主的追逐。

两个商贩懊丧万分，只好重新上了车。

列那狐跑着跑着，不一会儿就到了家，与正在挨饿的一家人相会。

艾莫丽娜带着亲切的微笑走上前来迎接丈夫。她看到列那狐脖子上挂的这串项链，觉得比任何首饰都华美。她向丈夫表示热烈的祝贺，然后小心地关上了茂柏渡的大门。列那狐的两个孩子贝尔西埃和马尔邦什虽然还不会打猎，但已经学会了烹饪技艺，他俩生起了火，把鳗鱼切成小块，串在铁扦上烤了起来。

艾莫丽娜忙着侍候丈夫：她给他洗脚——他已经上累了，还擦洗厂他那身被鱼贩们估价为六索尔的漂亮的皮毛。

列那狐教伊桑格兰捉鱼

伊桑格兰暗中被列那狐浇了一头开水，痛得死去活来。坐在列那狐家的大门口呻吟。列那狐从一个旁门出来，走到他的跟前。

“啊，我的好舅舅，我真疼爱你！这么冷的夜，你孤单单的一个人待在外面，我多不忍心啊！如果我能陪伴你，那么夜对你来说也许会显得短一些。”

伊桑格兰已经没有力气回答了。他只是唉声叹气地颤抖着，嘟嘟哝哝地抱怨着。

接着，狐狸和狼没说一句话，默默地在黑夜里向前走去。

不知是凑巧，还是列那狐的诡计，他俩来到附近一个池塘旁边。

正是严冬季节，池塘里结了冰。冰上有一个窟窿，那是农民为了给牲口饮水而砸开的。

列那狐望了望这个冰窟窿。窟窿旁边还放着一个汲水用的吊桶。

“哈哈，”他仿佛满怀希望自言自语他说，“这正是个捉鳗鱼的好地方呢！”

这句话立即勾起了伊桑格兰的馋欲，他一下子忘了刚才受戒挨烫的痛苦了。

“怎样才能捉到鳗鱼呢？”狼问。

“就用这个家伙，”列那狐指了指水桶说，“拿一条绳子把它拴住，沉到水里去。不过一定要有耐心，要等很久才能把桶提上来。那时候，桶里就满是你尝到过的那种美味的鳗鱼了。”

“让我来捉吧！”伊桑格兰抢着说。

“既然你想捉，那么，好舅舅，你就开始捉吧！”列那狐说，“我不会去告诉那些修士的，他们也就不会知道今夜你打破了必须坚持的斋戒。”

“可是，我们没有拴水桶的绳子啊，我这里有一点点线头也不顶用。”

“嗨，有办法了！”伊桑格兰叫起来，“列那狐，你把水桶缚在我的尾巴上。我愿意这样蹲着，让很多的鱼儿游进桶里来。这样，准也下会抢走我们的鳗鱼了。”

列那狐偷偷地笑了，立刻结结实实地把水桶绑在伊桑格兰的尾巴上。伊桑格兰就坐在冰上，让水桶沉到了冰窟窿里。

这时候，列那狐躲到较远的一丛灌木里。他把嘴夹在两只前爪中间，半睡半醒地监视着狼的行动。

夜越来越冷。拴在狼尾巴上的水桶里的水逐渐结了冰。可怜的伊桑格兰觉得水桶越来越重，以为已经装满了鱼呢。

最后，冰结得又硬又厚，伊桑格兰动弹不得了。他于是焦急起来，大声喊道：

“列那狐，水桶大概满了吧？我已经动不了啦！里面装得大多了，你来帮我一下呀！”

“况且，天也快亮了，再过一会儿就会有危险。”

列那狐在远处放声大笑，显出讥讽的神情。

“贪多嚼不烂啊！”他说。

天真的亮了，人们起了床。

村子里一个习惯于黎明狩猎的富裕领主出来寻找猎物。他骑马携犬向他塘奔来，田野上响起了一片喧嚣声。

“狼！狼！”领主的随从们喊起来，“他被拴住了，快打死他！”

大群人马朝着狼奔来。猎犬打头阵，领主冲在最前面。

不用说，列那狐一听到打猎的声音，早就溜之大吉了。

领主下马后，举剑向狼跑来。这时猎犬已经把他团团围住了。

可是，领主踏上冰块后，脚一滑，剑没有刺中狼的身子，却把他冻在冰里的一截尾巴斩断了。狼因此脱身。

伊桑格兰带着剧痛，乱蹦乱跳，最后总算摆脱了猎狗的追捕。他除了把一截尾巴留在冰里以外，还伤了皮，掉了不少毛。

他非常痛苦。但是当他想到那截已经失去的美丽的尾巴时，他的痛苦更是难以忍受了。

最后，他的心里隐约地升起了一个疑团——这包增加了他的痛苦：他怀疑自己的外甥列那狐是不是在捉弄他呢？

列那狐与花猫蒂贝尔——香肠事件

那天早上，小狗古杜瓦得到一份美味：一大段圆润鲜嫩的香肠。他的主人不知为什么不爱吃而留给了他。

人们把香肠拿到他的跟前，让他欣赏了一番，又让他闻了闻。古杜瓦像一条白杨鱼似地欢跃起来，摇着尾巴，发出喜悦的叫声。他等着主人把这条答应给他的香肠给他吃，可是女仆却偏偏把它放到了一个很高的窗台上。

“现在还早呢，”女仆说，“过一会儿再给你吃。”

古杜瓦看了那么好的食品，肚子觉得更饿了。可是又有什么办法呢？他是被拴着的呀！他可怜地叹息了一会儿，只好忍气吞声了。

他躺下来，等待着。

这段还有点温热的香肠的气味散发到了远处，正好被经过这里的列那狐闻到了。

“真香！”他想。

出于好奇和馋欲，他开始东张西望，看看是不是碰巧能在散发这股诱人香味的地方找到他的午餐。

当他走近住宅时，他遇到了躺在树下睡觉的花猫蒂贝尔。

“我的伙伴，”列那狐问，“这阵那么香的味儿是从你家散发出来的吗？我的鼻子被享得好舒服啊！”

花猫微微睁开眼睛，抬起他那机灵而顽皮的脑袋，用一秒钟工夫很快嗅了一下空气。

“唔，是的。”他说，“我想这是人们为我准备的午餐的味儿。”

接着他很有礼貌地补充说：“如果你愿意跟我走，我可以让你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于是，他便一声不吭地庄重地向住宅走去。列那狐跟在他的后面。

一到住宅，他们看到古杜瓦正在痛苦地叹着气：

“啊，我的鲜美的香肠，你要能自己掉下来该多好啊！”

“你怎么啦，古杜瓦？”蒂贝尔亲切地问。

古杜瓦急忙向蒂贝尔讲了女仆的刻薄行为：她把这条鲜美的香肠只让他闻了一闻，就放在他够不到的地方了。

“不过，她明白地对我说过，这是‘我的’午餐。”

蒂贝尔跑回列那狐身边。

“蒂贝尔，听我说，”列那狐说，“这个古杜瓦真是太傲慢了！你没听见吗，说这是‘他的’午餐。在他眼里，你好像根本不存在一样。假如你能帮助我，我倒可以把这条香肠弄到手，然后咱俩再回到你刚才休息的草地上，舒舒服服地一起享用。”

蒂贝尔觉得这是个好主意。两人便想起办法来。

他们约定：蒂贝尔进入住宅，跳到放香肠的窗台上，设法把香肠扔到列那狐的身边，然后由列那狐把它取走，跑到稍远的地方等着蒂贝尔。

整个过程进行得非常顺利。

小狗古杜瓦看到自己的午餐被列那狐抢走了，就像被人勒死一般地狂叫起来。

蒂贝尔看到列那狐飞快地跑走了，知道上了当，就对古杜瓦说：

“我去追这个小偷，把你的香肠夺回来。”

列那狐是狡猾的，蒂贝尔猫却比他更精明。

蒂贝尔抄了一条近路赶去。当列那狐满以为大局已定。可以独吞香肠的时候，他忽然看到花猫的影子就在他的身边——他正悄悄地跟着他呢。

他心里暗暗吃惊，但表面上仍然装得很镇静，盘算着怎样摆脱这位不速之客。

蒂贝尔心里也正在想着对策。

“到哪儿去啊？”蒂贝尔问，“咱俩到哪儿去分这条香肠啊？”

“噢，你要是老这么跑，我们永远也吃不上了。”他语气激烈地继续说，“你已经把它拖在地上弄脏了，你的口水也流到了牙齿咬着的地方了，这多叫人恶心哪！”

“要不，我给你做个样子，看看怎么叼法才合适。”

列那狐不大欢迎这个提议，因为他总是用自己的标准去衡量别人，怀疑别人会捉弄他。

但是，他看了看蒂贝尔，暗暗思忖：叼着这么一大条香肠是很难溜走的。

于是，他终于接受了同伴的建议。

花猫用很雅致的姿势拿了香肠的一端，然后又非常巧妙地把另一端甩到背上，使它不致拖在地上。

“就这个样子。”蒂贝尔说，“一会儿，等我走累了，你也这样叼。你看，我甚至没有把它碰到嘴上，这就干净多了。”

“走吧，我们也许可以到前面那个小丘上去吃，在小丘上能欣赏欣赏周围的风光，也便于进行自卫。”

没等他的伙伴回答，蒂贝尔就快速小跑起来。列那狐花了好几分钟时间才赶上他。

当列那狐到达那个小丘时，蒂贝尔已经坐在小丘上面一个大十字架上去了。

“你在这上面干什么？”列那狐愤愤他说，“决下来，蒂贝尔，让我们瓜分香肠吧。”

“为什么要下来呢？”蒂贝尔说，“还是你上来吧，上面更舒服呢。”

“你不知道我不会爬高吗？”列那狐怒气冲冲地回答，“你可不能赖掉自己说过的话啊！而且，这条香肠已经成了圣餐，快把一半扔给我吧！”

“怎么，你已经喝过圣酒了吗？”蒂贝尔用温和的责备口气说，“这香肠成了圣餐，那就更应该在这儿十字架上吃，而不能拿到地上去了，不然就会有罪的。”

“我只拿我的那份儿就行了，”列那狐吼起来。“快把属于我的一半扔给我。”

“你是多么野蛮啊！”蒂贝尔带着轻蔑的神情说。“听到要把这样的圣餐随便乱扔，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另外，把这样美好一件东西分割开来。也确实太可惜了，所以，列那狐，我建议跟你达成一项协议，下次要是再找到这么一条香肠，一定让你独吞，我保证连一点残渣都不占。”

“蒂贝尔，蒂贝尔，”列那狐责骂起来，“要是你不给我哪怕是小小的一块，你就是一个坏伙伴。”

“列那狐，列那狐，”蒂贝尔学着他的腔调说，“我是一个好伙伴，因为下次我把既没有流过你的口水、也没有沾着地上灰尘的又新鲜又干净的香肠全部奉送给你。这次我留给自己的仅仅是一件处理品。啊，列那狐，你真

没有良心！”

不等列那狐回答，蒂贝尔就吃起香肠来了。

列那狐见到这个情景，急得哭了起来。

“你在为自己的罪孽哭泣吗？”蒂贝尔装作天真的样子问，“这使我很高兴。善良的上帝一定会宽恕你的，因为你已经作出了那么深刻的忏悔。”

“蒂贝尔，你不要这样嘲笑我。”列那狐说，“你想一想，当你口渴的时候，你还是要下来的。”

“为了喝水而下来？”蒂贝尔惊奇他说，“世上可没有那样的事！你瞧，一个积满了新鲜雨水的小潭就在我的身边，可见上帝是多么仁慈！”

“可是，你总有一天要下来的，我等着你。”

“等多长时间，亲爱的列那狐？”

“等若干年。我发誓要等你，可以等七年。”

“七年……，啊，这真使我伤心！”蒂贝尔若有所思他说，“想到你七年不能吃饭，怎不叫我伤心！你已经发过誓了，你可不能再离开这儿了。”

当列那狐又急又气地看着蒂贝尔时，蒂贝尔不慌不忙地吃了起来。

忽然，列那狐竖起耳朵，显得有些紧张。

“蒂贝尔，什么声音？”他问。

“一阵美妙的乐曲声，”蒂贝尔回答，“可能是一列游行队伍在歌唱。

真好听！”

但是，列那狐心里很明白：远处传来的是猎狗的叫声，而不是人们在歌唱。

他于是准备逃跑了。

“嗨，你到哪里去？”蒂贝尔喊道，“你想干什么去？”

“我走了！”列那狐说。

“那么，你的誓言呢，你忘了吗？七年！列那狐，你应该在这里守七年，你可不能失信啊！”

然而，列那狐连头也不回，慌忙逃走了。

蒂贝尔的尾巴被戳

升天节快到了，气候格外宜人。列那狐从家里出来，感到生活无限的美好。

他走着，呼吸着新鲜空气。不一会儿，看见迎面走过来了花猫蒂贝尔。

他俩自从香肠事件以后，一直没有见过面。很多日子过去了，列那狐也似乎不想再算这笔帐了。

“你好，我的漂亮温和的朋友！”他亲热地向蒂贝尔打招呼，“跑得这么快到哪里去呀？”

“我到附近一个农家去。”蒂贝尔回答，“听说他的妻子把一大罐奶油放在面包箱里，我想去尝一尝。当然，这是一场冒险，不过，我愿意试一试。你想跟我一起去走一趟吗？他家的鸡棚里仿佛货色也不少，你有兴趣去光顾一下吗？”

“非常乐意。”列那狐说。他想到一顿午餐马上就要到手，心里特别高兴。“我们快走吧！”

经过一阵小跑，他们到了由高高的木栅栏围着的一座住宅旁边。

“哎，天哪！”列那狐泄气他说，“这怎么办？没法进去啊！这些栅栏太密了。”

“等一下，”蒂贝尔说，“别那么快就灰心丧气。绕个圈子看看。”

他们果然碰上了运气：栅栏的一角正好有点破损，他们便顺利地从那儿钻进去了。

列那狐一股劲儿要往鸡棚跑。蒂贝尔拦住了他。

“你做什么？”他说，“我们不能从那里下手：母鸡们看到要遭受袭击，就会大叫大嚷起来，所以最后才能干这一着。先搞奶油罐，就稳妥多了。走吧！”

列那狐本想冒险掏鸡窝，但最终还是被花猫说服，跟着他一起走了。蒂贝尔蹑手蹑脚走近屋子，当他肯定餐厅里确实空无一人后，他俩便悄悄地溜了进去。

“这个，”蒂贝尔指着一个箱子说，“这个就是农妇藏奶油罐的面包箱。列那狐，你帮帮我忙，咱俩把箱盖打开。你撑着盖子，先让我吃，然后再轮到你。”

列那狐同意了。因为他惦念着那群过一会儿就能到嘴的肥美的家禽，所以希望尽快了结这奶油罐的行当。

这罐奶油脂肪很多，味香色美，蒂贝尔半眯着眼睛，吃得津津有味，因而也吊起了列那狐的胃口。

应该赶快结束行动。可是蒂贝尔却仿佛要在这儿呆上一天似的。

“行了，行了，蒂贝尔，”列那狐说，“快一点吧，这个箱盖重得很，我怕撑不住就会掉下来的。”

蒂贝尔把鼻子一直埋在奶油里，连回答都不想回答他。

“噢，吃完快出来呀！”列那狐抱怨起来，“现在该轮到我了，蒂贝尔！蒂贝尔，我撑不住盖子了。”

“再过一会儿。”蒂贝尔说。他觉得应该让列那狐再等一会。

法国古代货币的名称，二十索尔合一法郎。

“不能再等了，一秒钟也不行了，快出来呀！”列那狐喊起来。

蒂贝尔听到列那狐那样催逼他，感到恼火了。他不再喝奶了，接着砰的一声把奶油罐打翻在箱子里。

“噢！”列那狐心疼地惊叫起来，“你真笨！顽皮，馋嘴，又那么笨手笨脚，这一下叫我吃什么呢！我早该放下盖子把你关在里头才是。”

这时，蒂贝尔噗的一跃，跳出了箱子。但是列那狐放下箱盖的动作比他还要快，蒂贝尔的尾巴被盖子截成了两段。

蒂贝尔发出了一声惨叫，疼得跌倒在地上。

“坏蛋！”他嚷道，“你把我搞成什么样子了！我的漂亮的尾巴就这样被弄断了。啊，你害得我好苦啊！”

“这不能怪我呀，”列那狐厚着脸皮说，“是你跳得太猛，才闯下这祸的。”

“啊，啊，啊，我的可怜的漂亮的尾巴！”花猫呻吟着，“呜，呜，呜，痛死我了！我变得这么难看了……”

“你说什么？”列那狐说，“这样对你才好呢，你因此显得更年轻，更活泼了。如果我知道割掉尾巴后那么好看，我也真想叫人割掉呢，而且，你不觉得你的身子因而变得更轻巧了吗？”

“别戏弄我了！”蒂贝尔叱责道。

“我真的不是戏弄你。你可以跑一跑，看看是不是更轻巧了。以后别人都会追不上你的。”

“我本来就很轻巧，跑得很快。”蒂贝尔说，“你真是个糟糕透顶的伙伴。”

“不，完全不是。”列那狐说，“走吧，蒂贝尔，你也哭够了。现在让我们上鸡棚去吧，让我们把刚才的一切都忘掉吧！”

他俩慢慢地出来，向鸡棚方向走去。

“我建议你先捉那只公鸡，”蒂贝尔说，“因为我看那只公鸡比那些围着他转的老母鸡更年轻，更丰满，所以也就更鲜美。另外，他喊救命喊得最响。所以，应该先把他搞掉。”

这个建议确实很有道理。但是，花猫的话说得太响，把那只头埋在翅膀里正在打吨的公鸡吵醒了。

公鸡喔喔喔大叫了一声。

住宅里所有的人都被吵醒了。男仆和女佣跟在看家狗后头蜂拥地跑来。

必须赶快逃跑！蒂贝尔立刻作出决断。

他找到木栅栏的缺口，一刹那便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他庆幸自己比列那狐跑得快，因为列那狐现在上受到一大群看家狗的围攻呢。蒂贝尔觉得这已经为他丧失尾巴稍稍出了口气。

列那狐狠命咬了一只狗的鼻子，其余的狗被这只狗的惨叫声吓呆了，动作迟疑了一秒钟。

就在这一秒钟的时间里，列那狐获得了逃命的机会。

他逃回家里包扎自己的伤口。

跟花猫蒂贝尔一起干的这番事业，对他来说显然不太成功。

列那狐与猎人——真假狐皮

列那狐动身到遥远的地方去游历。想躲开伊桑格兰的报复，多少是他这次出门的动机，而且艾莫丽娜夫人也竭力劝他的丈夫这样做。

天气晴朗，列那狐在路上愉快地跑着。中午时分，他用几只小鸡充饥——这些小鸡是跟他们粗心大意的妈妈在林中空地上散步时被列那狐捕获的，又在一个小泉里喝了几口清凉的水，然后继续赶路。

他想去拜访他的一个表兄，他住在一位富裕的王爷的大庄园附近。那位王爷酷爱打猎，因而是个可怕的邻居。

可是，庄园的饲养场里有那么多的鸡鸭，另外，要是稍用一点手腕，还能在城堡的地窖里弄到一大批食物。因此，列那狐的表兄认为，即使担点风险，住在那里也还是值得的。

况且他行动谨慎，又摸透了这位猎人的脾气，所以危险也不很大。

列那狐希望，如果不同这位猎人打交道，至少也该和他的那群家禽以及装满整个食橱的那些美味的火腿发生些关系。这些东西使这个庄园成了一个天堂，一个类似他向伊桑格兰吹嘘过的天堂。

他边跑边转着这样的念头，心里感到乐滋滋的。

不一会儿，他走进了一座郁郁葱葱的森林。看到表兄占有那么美好的地盘，他心里很羡慕。跟这里相比，茂柏渡的环境太差了！列那狐在那里出神，幻想着把自己的家迁到这里来。

忽然，离他很近的地方响起一阵打猎的喧嚣声——猎犬的狂吠、猎人的喊叫和急促的马蹄声。这对列那狐来说意味着灾难即将来临。

他没有预料到这场狩猎，又不熟悉这里的地形，所以感到性命难保了。

猎犬们已经发现了他。“狐狸！狐狸！”的喊叫声响成一片，把寂静的森林搅成乱哄哄的一团，仿佛在列那狐耳边敲响了丧钟。

列那狐先用最快的速度向前猛跑，接着又用拐弯抹角的老手法东奔西窜。然而，大群猎人和猎犬已经追来，而且他们精通猎艺，列那狐很快就陷入了重重包围之中，剩下唯一的出路，就是那座通向城堡的吊桥。他于是像一阵风似地窜了过去。

王爷得意地大叫起来：“哈哈，白投罗网，他被擒了！”

列那狐尽管被宣布受擒，但窜入城堡后却不见了。猎手和猎犬赶到到处搜寻，怎么也找不到这只狐狸的踪影，他像幽灵一般在城堡里消失了。

人们从地窖找到楼顶，又去邻近房子中搜索，里里外外，翻箱倒柜，甚至把烤炉和面钵都检查到了，却始终没有发现这只机敏的狐狸一丝一毫的形迹。

“哎呀，”王爷为丢失那么漂亮的猎物而十分懊丧他说，“他能跑到哪里去呢？”

“我看这只狐狸真是个鬼，可是我不能让鬼留在我的家里，我一定要把他撵出去。”

几个不肯死心的人还在继续搜寻，终于一无所获。王爷宣布当晚暂且罢休。

“吃晚饭吧，”王爷说，“吃顿饭，鼓鼓劲儿，明天再继续找。”

这一晚，人们围绕着这件事议论纷纷。女人们嘲笑猎手们无能，猎手们决心要在第二天报仇。

天刚亮，他们又开始打猎了。他们才出城堡就发现列那狐站在树林旁边，正看着他们过来呢。

这一次是列那狐在引诱猎人。

他像前一天一样，东绕西拐，又把大群猎狗和猎手引到城堡的吊桥边，接着，如同第一次一样，消失得无影无踪，谁也无法再找到他了。

一连三天。列那狐都是这样戏弄他们：早上，人们看到他在林中空地上乘凉，便去猎捕他，他却很快离奇地失踪了。城堡里的人们以为是着了魔。

第四天，王爷因为有个亲戚带着厚礼来拜访他，所以对这件事情稍微放松了一点。

人们起劲地猎取野猪，对列那狐也就不大注意了。晚上，猎人们回来时又看到了仿佛故意等着他们的这只狐狸，于是他们又向他扑去。

跟前几天一样，列那狐又立刻不见了。这件事成了大家与客人谈话的主题。

晚饭时，桌上摆满了大盘新鲜野味。坐在安乐椅上的客人抬头看着墙上说：

“哦，赞美上帝，你这儿挂着那么珍贵的十张狐皮。你想猎取的那一只也跟这些一样精美吗？”

“十张？”主人惊奇地问，因为到底有几张狐皮他记得很清楚，“不，只有九张。”

他还没有来得及继续说下去，门外传来了狗叫声。

客人笑了起来。

“那是我带来的狗，他对我很忠实，从来不离开我。”他说，“夫人，是否可吩咐使女让他进来，像惯常那样躺在我的脚边。他跟随我多年，成了我的伙伴了。”

佣人开了门，狗就进来了。但是他根本不去主人的脚边，而是朝墙上挂着的狐皮狂叫起来。

“这是怎么回事？”王爷说，“我们原来只有九张狐皮，现在却成了十张。”

于是王爷走近墙壁仔细观看。

“阁下！”他叫起来，“这简直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你瞧，在这几张狐皮中间，不就有那只叫我们找得好苦的活狐狸吗？他在那儿高高地吊着装死呢。可是这一次，他逃不了啦！”

他伸手去抓列那狐，列那狐狠狠咬了他一口，然后趁大家因发现他而乱叫乱嚷的时候，又一次逃跑了。

当人们想到应该赶快曳起吊桥时，他已经逃得很远了。他轻快地笑了，为自己能这样成功地捉弄了整整一大批猎人而高兴。

他不再去找他的表兄了，而是沿着原路回到了家里，很快见到了他的亲爱的艾莫丽娜和孩子们，向他们讲述了这段经历。

列那狐诱捕公鸡尚特克勒

列那狐去远方旅行。

风和日丽，景色悦人。列那狐的心里充满着快乐。

他沿着林边小路自由自在地跑着。为了寻找丰富的食物，他决心到遥远的地方去。

无意间，他到了一个陌生的、然而却是很迷人的地方：放眼一片翠绿，蜿蜒在树木和花草间的清澈的小溪灌溉着肥沃的田地，在一排篱笆围绕着的花园中间，有一个很大的牧场。列那狐即使没有看到那个大牧场，也会觉得这是一个引人入胜的地方。

那个花园一眼望去就使人感到很舒服：树上挂满了各种各样的水果，家禽们在那里自由地嬉戏。

那里有很多公鸡、阉鸡和母鸡。列那狐看到那么丰美的佳肴摆在面前，不禁啧啧地舐起嘴唇来。

他只稍稍用一点手腕就溜进了这个乐园，然后躺在篱笆旁边拟制他的行动计划。离他很近的地方有几只母鸡在觅食。

在这群母鸡当中，有一只名叫潘特的，能下又圆又大的蛋，主人十分珍视她。她在全鸡树里享有很高的声誉，不仅因为她能下蛋，而且还因为她善于解梦。大家知道，这对信梦的人来说是一种令人钦佩的本领。

由于列那狐走得太近，再加上发出了一点响声，母鸡们开始叫唤起来。

尚特克勒——一只最雄美的公鸡立刻奔了过来。

“怎么啦？发生了什么事？”公鸡问。

“我们听见有谁走动的声音。”潘特说，“我还看见两只眼睛在篱笆那边闪光，这是真的，绝对不会错。尚特克勒，一定有敌人在窥伺我们，我们现在很危险！”

母鸡们又使劲地尖叫起来。尚特克勒费了很大努力才使她们安静下来。

“栅栏很牢固，那是新做的。”他说，“我们没有危险，大家不必惊慌。”

“可是，潘特，我想问问你。”公鸡继续说，“刚才你们那么大声地毫无用处地叫唤时，我正在那边小屋顶上晒太阳睡觉。你们把我吵醒了，惊散了我的一个噩梦。潘特，让我给你讲讲这个梦，你给我解解看。”

“好吧。”潘特说。

“是这样，”尚特克勒说，“在梦里，当我好像就在这里品尝着新打的什么谷粒时，我看到一只奇怪的动物向我走来。他穿着一件赭红色的皮袄，他一定要把这件衣服送给我。我再三跟他说，这衣服根本不合我的身材，而且我习惯了自己的羽毛，一点不适应这种皮毛。可是没有用，这个陌生人非要把它给我不可。最后我只好穿上了他的皮袄。

“这衣服的穿法也真特别！我费了很大力气把自己的头从一个镶着又尖又硬的白色花边的口子中套进去，刺得我疼痛难忍。我从来没有穿过这样的衣服。这件皮袄又那么紧，里子都是毛，弄得我特别难受。所以，即使你们刚才不叫，我可能也要被这件衣服弄得难受醒来。

“这个怪梦弄得我心惊肉跳。潘特，你说呢？”

“难怪你这么激动。”潘特说，一边点了点头，“这确实是个噩梦。但愿这场梦如往常那样只给你一场虚惊。啊，我真担心。这件你被迫穿上的皮袄肯定是属于一只野兽的，这只野兽将会先咬掉你的头，然后再把你吃掉。

那白色尖硬的花边就是他的牙，而你觉得难受，是因为他把你衔在嘴里。

“啊，尚特克勒，这太可怕了，你得提高警惕啊！尽管你下愿相信篱笆那边藏着敌人——我是亲眼看到他的眼睛的——我们也该回牧场去躲一躲才好。

“否则，尚特克勒，我担心在中午前，不管你愿不愿意，你就会穿上这件皮袄了。”

“你疯了，潘特。”尚特克勒耸了耸肩膀说，“这儿，这个花园是我们的安全地带。我记住了你的话，怎么也不到大路上去，在那里或许会遇上想害我们的那只野兽。谢谢你，潘特，我的美人，感谢你给我这番说明，使我受益不浅。”

随后，尚特克勒就离开了。他走到稍远的一堆厩肥上，想在那里再睡一觉。

虽然尚特克勒认为没有危险，潘特和别的母鸡还是决定回鸡舍去。她们一边叫着，啄着食物，一边警惕地注视着周围的动静，回去了。只留下公鸡在那里睡觉。

躲在篱笆后面的列那狐清楚地听到了他们刚才的谈话。他觉得这番话很有趣。想到尚特克勒竟用那种办法穿皮袄，他的喉头不禁快活地收缩了几下。

篱笆不太高。他从上面望过去，就可以看到在厩肥上打盹的尚特克勒的几根漂亮的羽毛。

他心里盘算着：敏捷地一跳，也许一下就能扑到公鸡身上，按他梦中的方式把他吃掉。

列那狐后退了几步，目测一下距离，然后一股猛劲跃到空中，噗的一下，却落到了公鸡的身旁。公鸡顿时惊醒，腾空飞起，发出了被宰割般的叫声。

列那狐是惯于花言巧语的：

“我的亲爱的表弟，”他说，“真高兴能在这里遇见你！我非常熟悉你的爸爸，他是我爸爸的表兄弟。因此，能和你相识，我真感到荣幸！”

尚特克勒被这几句漂亮话迷惑住了。能说出这样甜言蜜语的人怎么会有恶意呢？显然，他不把列那狐当成梦中遇到的穿赭红色皮袄的那个陌生人了。听了这位新表兄的奉承话，尚特克勒不再想还会遇到什么灾祸了。

“你长得真是漂亮极了，”列那狐一本正经他说，“比你的爸爸还要漂亮。你爸爸当时是鸡埘和饲养场里的明星。可能你还继承了他那百听不厌的歌喉吧？”

尚特克勒轻轻咳了一下，清一清嗓子，想让这位行家听一听。

他尖声地唱了几个音调，列那狐点头表示赞赏。

“对，对，就是这样！”他说。“但是，你能不能也像你爸爸那样歌唱，也就是说，你爸爸认为只有闭上眼睛才能发出最动听的歌声。这很奇怪，是不是？可是正是这一招使人人都惊叹不已。你也能这样做吗？”

啊，潘特，你的明智的忠告真是多余的！难道骄傲和虚荣心一定使人失败吗？

尚特克勒听了列那狐的话便不再犹豫了。他已经完完全全打消了对列那狐的最后一丝疑虑。

他于是闭上眼睛，唱起了他最美的歌。

列那狐乘机下手，扑上去把他擒住了。

潘特在远处看到了这一情景。

她大声叫唤起来。一个女佣人应声跑来，后面又跟了好几个男仆，最后主人也出来了。他责备女佣人大大意，让狐狸抓走了他的最美的公鸡。

可怜的女佣怎么办呢？只能大声呼救了。

于是，一大群人相继赶来，但是没能追上列那狐和他捕获的公鸡。列那狐已经跑出很远，朝着通往森林的大路奔去了。

尚特克勒觉得十分难受，感到自己快要完蛋了。然而他还是鼓起勇气对劫持他的人说：

“他们追你来了，难道你不回敬他们一两句话，羞辱他们一番吗？”

“哎，潘特，我的可怜的潘特，你一定会说，无论如何我将穿上这件皮袄了，无论如何，无论如何！”

列那狐每走一步，尚特克勒就用悲惨的声调说一句“无论如何，无论如何”。于是，列那狐也忽然忍不住骄傲地重复起来：

“无论如何，对，无论如何，你将穿上这件皮袄他为了夸耀自己的机敏而稍稍松动了一下牙齿。尚特克勒趁这机会连忙挣脱了身子，只留下几根鸡毛在狐狸的嘴巴里。他挣扎着飞到附近一棵大树上。他抖了抖翅膀，摇摇晃晃地喊道：

“啊，表兄，你的皮袄的花边真尖硬！我可不愿再跟你做表兄弟了，我也不再唱歌了，而且我以后睡觉时一定要睁着一只眼睛才行！”

“而我，”列那狐愤怒他说，“我以后说话时一定要闭着嘴巴才行！”

跑在仆人前头的牧场的猎狗快要追上列那狐了。由于列那狐不准备把他的皮袄再送给猎狗，所以他便溜走了。真是乘兴而来，败兴而归。

列那狐居然上了一只公鸡的当，这对他来说是一次奇耻大辱。